

西方心理学名著译丛



格式塔 心理学原理

【美】库尔特·考夫卡 著 李维 译

Principle of Gestalt Psychology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格式塔心理学原理/(美)库尔特·考夫卡著;李维译.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0. 12

(西方心理学名著译丛)

ISBN 978-7-301-17972-7

I. ①格… II. ①库… ②李… III. ①完形心理学 IV. ①B84-0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05569 号

书 名: 格式塔心理学原理

著作责任者: [美]库尔特·考夫卡 著 李 维 译

丛书策划: 周雁翎 陈 静

丛书主持: 陈 静

责任编辑: 陈 静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17972-7/B · 0932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电子信箱: zyl@pup.pku.edu.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67346 出版部 62754962

印 刷 者: 北京鑫海金澳胶印有限公司

730 毫米×980 毫米 16 开本 36.5 印张 670 千字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 201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75.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2752024 电子信箱: fd@pup.pku.edu.cn

中文版译序

库尔特·考夫卡(Kurt Koffka)是美籍德裔心理学家,格式塔心理学的代表人物之一。考夫卡1886年3月18日生于德国柏林,在那里接受基础教育。1903—1904年求学于爱丁堡大学,对科学和哲学产生强烈兴趣。回到柏林后,师从C.斯頓夫(C. Stumpf)研究心理学,1909年获柏林大学哲学博士学位。自1910年起,他同M.威特海默(M. Wertheimer)和W.苛勒(W. Kohler)在德国法兰克福开始了长期的和创造性的合作,“似动”(apparent movement)实验成为格式塔心理学的起点,他本人也成为格式塔学派三人小组中最多产的一个。1911年,考夫卡受聘于吉森大学,一直工作到1924年。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他在精神病医院从事大脑损伤和失语症患者的研究工作。战后,美国心理学界已模糊地意识到正在德国兴起的这一新学派,因而劝说考夫卡为美国《心理公报》写一篇关于格式塔的论文。这篇论文题为《知觉:格式塔理论导言》(*Perception, an Introduction to Gestalt Theory*),于1922年发表。论文根据许多研究成果提出了一些基本概念。1921年,考夫卡刊布《心理的发展》(*Growth of Mind*)一书,该书被德国和美国的发展心理学界誉为成功之作,它对改变机械学习和提倡顿悟学习起过促进作用。自1924年起,考夫卡先后前往美国康奈尔大学、芝加哥大学和威斯康星大学任教,1927年被任命为美国史密斯学院心理学研究教授,主要从事知觉的实验研究。1932年,考夫卡为了研究中亚人,曾随一个探险队进行调查工作。在探险队得了回归热病,康复之后,他开始写作《格式塔心理学原理》(*The Principle of Gestalt Psychology*),该书由纽约哈考特—布雷斯—约万诺维奇公司于1935年出版。这是一部意欲集格式塔心理学之大成的著作,但是极其难读,史界对此褒贬不一。1941年11月22日,考夫卡卒于美国马萨诸塞州北安普顿。

—

“格式塔”(Gestalt)一词具有两种含义。一种含义是指形状或形式,亦即物体的性质,例如,用“有角的”或“对称的”这样一些术语来表示物体的一般性质,以示三角形(在几何图形中)或时间序列(在曲调中)的一些特性。在这个意义上说,格式塔意即“形式”。另一种含义是指一个具体的实体和它具有一种特殊

形状或形式的特征，例如，“有角的”或“对称的”是指具体的三角形或曲调，而非第一种含义那样意指三角形或时间序列的概念，它涉及物体本身，而不是物体的特殊形式，形式只是物体的属性之一。在这个意义上说，格式塔即任何分离的整体。

格式塔心理学这一流派不像机能主义或行为主义那样明确地表示出它的性质。综合上述两种含义，它似乎意指物体及其形式和特征，但是，它不能译为“structure”（结构或构造）。考夫卡曾指出：“这个名词不得译为英文 *structure*，因为构造主义和机能主义争论的结果，*structure* 在英美心理学界已得到了很明确而很不同的含义了。”因此，考夫卡采用了 E. B. 铁钦纳（E. B. Titchener）对 *structure* 的译文“configuration”，中文译为“完形”。所以，在我国，格式塔心理学又译为完形心理学。

格式塔这个术语起始于视觉领域的研究，但它又不限于视觉领域，甚至不限于整个感觉领域，其应用范围远远超过感觉经验的限度。苛勒认为，形状意义上的“格式塔”已不再是格式塔心理学家们的注意中心；根据这个概念的功能定义，它可以包括学习、回忆、志向、情绪、思维、运动等等过程。广义地说，格式塔心理学家们用格式塔这个术语研究心理学的整个领域。

二

格式塔心理学诞生于 1912 年。它强调经验和行为的整体性，反对当时流行的构造主义元素学说和行为主义“刺激—反应”公式，认为整体不等于部分之和，意识不等于感觉元素的集合，行为不等于反射弧的循环。

19 世纪末，以冯特（W. Wundt）为代表的心理学家倡导了构造主义心理学，提出了格式塔心理学家称之为“束缚假设”（bundle hypothesis）的元素说，认为复杂的知觉是简单感觉的束缚，意识经验是各种简单元素的群集。正如 R. S. 伍德沃斯（R. S. Woodworth）所说，1912 年对于心理学的旧理论来说，是一个烦恼的年头：行为主义在美国对构造主义发起猛烈抨击，与此同时，格式塔心理学在德国对构造主义进行讨伐。开始时，这两种运动都反对构造主义的元素学说，后来，两者逐渐互相对立起来。它们的根本分歧在于：前者完全拒绝讨论意识，甚至不承认意识的存在；后者则承认意识的价值，只不过不同意把意识分解为元素。

格式塔心理学把构造主义的元素说讥称为“砖块和灰泥心理学”，说它用联想过程的灰泥把元素的砖块黏合起来，借以垒成构造主义的大厦。问题在于：一个人往窗外观望，他看到的是树木、天空、建筑，还是组成这些物体的各种感觉素质，例如亮度、色调等等。如果是前者，则构造主义的大厦就会倒塌。G.

A. 米勒(G. A. Miller)曾举过一个有趣的例子,用以说明当时格式塔心理学的声势和构造主义的困境:当你走进心理学实验室,一个构造主义心理学家问你,你在桌子上看见了什么。

“一本书。”

“不错,当然是一本书。”“可是,你‘真正’看见了什么?”

“你说的是什么意思?我‘真正’看见什么?我不是已经告诉你了,我看见一本书,一本包着红色封套的书。”

“对了,你要对我尽可能明确地描述它。”

“按你的意思,它不是一本书?那是什么?”

“是的,它是一本书,我只要你把能看到的东西严格地向我描述出来。”

“这本书的封面看来好像是一个暗红色的平行四边形。”

“对了,对了,你在平行四边形上看到了暗红色。还有别的吗?”

“在它下面有一条灰白色的边,再下面是一条暗红色的细线,细线下面是桌子,周围是一些闪烁着淡褐色的杂色条纹。”

“谢谢你,你帮助我再一次证明了我的知觉原理。你看见的是颜色而不是物体,你之所以认为它是一本书,是因为它不是别的什么东西,而仅仅是感觉元素的复合物。”

那么,你究竟真正看到了什么?格式塔心理学家出来说话了:“任何一个蠢人都知道,‘书’是最初立即直接得到的不容置疑的知觉事实!至于那种把知觉还原为感觉,不是别的什么东西,只是一种智力游戏。任何人在应该看见书的地方,却看到一些暗红色的斑点,那么这个人就是一个病人。”

在格式塔心理学家看来,知觉到的东西要大于眼睛见到的东西;任何一种经验的现象,其中的每一成分都牵连到其他成分,每一成分之所以有其特性,是因为它与其他部分具有关系。由此构成的整体,并不决定于其个别的元素,而局部过程却取决于整体的内在特性。完整的现象具有它本身的完整特性,它既不能分解为简单的元素,它的特性又不包含于元素之内。

三

作为格式塔心理学的代表人物之一,考夫卡在《格式塔心理学原理》一书中采纳并坚持了两个重要的概念:心物场(psychophysical field)和同型论(isomorphism)。

考夫卡认为,世界是心物的,经验世界与物理世界不一样。观察者知觉现实的观念称做心理场(psychological field),被知觉的现实称做物理场(physical field)。为了说明两者的关系,可用图1为例。这是一种人们熟知的视错觉。

不论观察者对该图观看多长时间,线条似乎都是向内盘旋直到中心。这种螺旋效应是观察者的知觉产物,属于心理场。然而,如果观察者从 A 点开始,随着曲线前进 360 度,就又会回到 A;螺旋线原来都是圆周,这就是物理场。由此可见,心理场与物理场之间并不存在一一对应的关系,但是人类的心理活动却是两者结合而成的心物场,同样一把老式椅子,年迈的母亲视作珍品,它蕴涵着一段历史,一个故事,而在时髦的儿子眼里,如同一堆破烂,它蕴涵着在女友面前陷于尴尬处境的危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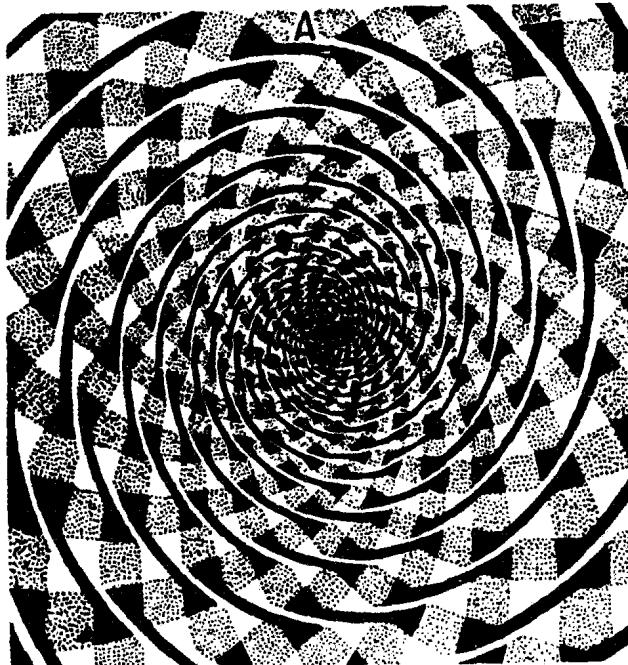


图 1

心物场含有自我(Ego)和环境(environment)的两极化,这两极的每一部分各有它自己的组织(organization)。这种组织说明,自我不是欲望、态度、志向、需求等等的束掯,环境也不是各种感觉的镶嵌。环境又可以分为地理环境和行为环境(geographical and behavioural environments)两个方面。地理环境就是现实的环境,行为环境是意想中的环境。在考夫卡看来,行为产生于行为的环境,受行为环境的调节。为此,他曾用一个生动的例子来说明这个问题:在一个冬日的傍晚,于风雪交加之中,有一男子骑马来到一家客栈。他在铺天盖地的大雪中奔驰了数小时,大雪覆盖了一切道路和路标,由于找到这样一个安身之处而使他格外高兴。店主诧异地到门口迎接这位陌生人,并问客从何来。男子直指客栈外面的方向,店主用一种惊恐的语调说:“你是否知道你已经骑马穿过

了康斯坦斯湖？”闻及此事，男子当即倒毙在店主脚下。

那么，该男子的行为发生于何种环境之中呢？考夫卡认为，在他骑马过湖时，地理环境毫无疑问是湖泊，而他的行为环境则是冰天雪地的平原。倘若那个男子事先知道他要途经一个大湖，则他的行为环境就会发生很大的变化。正因为他当时的行为环境是坚硬的平地，才在闻及他骑马穿过湖泊时大惊毙命。所以，在考夫卡看来，行为受行为环境的调节。

但是，行为环境在受地理环境调节的同时，以自我为核心的心理场也在运作着，它表明有机体的心理活动是一个由自我—行为环境—地理环境等进行动力交互作用的场。例如，一个动物受到某一障碍物的阻挡（地理环境），无法获得置于障碍物后面的食物（行为环境），在这样一种心物场中，自我的张力是明显的。当顿悟使这个场获得重新组织时，也即当动物发现它可以绕过障碍物时，问题就得到了解决。问题的解决使动物得到食物，同时清除了这一心物场中的张力。这里，一个重要的内涵在于：动物在产生一个真正的心理问题之前，必须意识到这一问题情境的所有因素。如果动物不知道障碍物后面有食物，即没有行为环境，问题就不会存在，因为产生不了心物场的张力；如果动物知道障碍物后面有食物，但它的自我没有这方面的欲望或需求，问题也不会存在，因为同样产生不了心物场的张力。依此类推，地理环境也是如此。

同型论这概念意指环境中的组织关系在体验这些关系的个体中产生了一个与之同型的脑场模型。考夫卡认为，大脑并非像许多人所认为的那样是一个感觉运动的连接器，而是一个复杂的电场。例如，让被试坐在暗室内，室内有两个光点交替闪现。当两个光点闪现的间隔超过 200 毫秒时，先见到第一光点，后见到第二光点，两者均静止不动；当间隔只有 30 毫秒时，被试则同时看到两个光点，它们也静止不动；但是，当间隔介于上述两者之间，为 60 毫秒时，被试则看到一个处于连续运动的光点。被试在事实上无运动的情境里觉察到明显的运动，说明光点引起了相互交迭的两个脑场，使之产生运动感觉。在一个问题情境中，心物场的张力在脑中表现为电场张力；顿悟解除脑场张力，导向现实问题的解决。正是由于考夫卡坚持心物场与脑场之间在功能上是同型的，从而使他在对经验和行为作出整体的动力学解释时幸免于二元论。

格式塔同型论与神经系统机械观相对。神经系统的机械观认为，神经活动好比一架机器的运作，它不能组织或修改输入机器的东西，正像“记忆机器”忠实地复制知觉印象一样，它的机械性使知觉印象与其皮质复本之间在大小、形状和组织方面是一一对应的。由此推论，对每一知觉过程，脑内都会产生一种与物理刺激的组织精确对应的皮质“画面”。例如，一个人看到一个十字形，视觉区的皮质神经元就会被激活为一种十字形的形式，其视网膜意象与皮质之间

具有一对一的对应，正如视网膜意象与刺激图形具有类似的对应一样。为了反对这种机械观，考夫卡以似动实验为例论争道：既然经验到的似动和真动是同一的，那么实现似动和真动的皮质过程也必定是类似的。但是，这种同一是指经验到的空间秩序在结构上与作为基础的大脑过程分布的机能秩序相同，是指知觉经验的形式与刺激的形式相对应，而非刺激与知觉之间一对一的对应性。在这个意义上说，格式塔是现实世界“真实”的表象，但不是它的完全再现。它们在大小和形状方面并不等同。正如一张地图不是它所代表的地域的精细复制。它有逐点的对应，有关地区的特征都在图上表示出来。但是，也有歪曲，地图只是它所代表实地大小的一个分数，地图的曲线在现实中可能不那么分明，有些特征可能被略去。然而，正因为地图是同型的，它才用作旅行的向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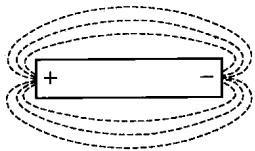


图 2

那么，这种同型论是如何解释形式之间对应的呢？考夫卡等人的假设是：皮质过程是以一种类似电场的方式运作的，其最简单的例证是一种围绕一个磁铁形成的力的电磁场的变化过程，如图 2 所示。

在未受干扰的磁场中，力的线路处于平衡状态。一俟引进干扰，磁场便会处于一种失衡状态。但是，很快又会出现力的线路的重组，平衡得以重新确立。需要指出的是，这样一种磁场是一个联结系统，场的任何一个部分受到影响，在某种程度上会随之影响其余部分。

将这一假设用于脑场，表明脑中的电学过程在对那些由传入神经元内导的感觉冲动进行反应时，也可能建立神经元的活动场。例如，一个人注视灰色背景上的一个十字形，与刺激型式同型的枕叶皮质视觉区就会激活电学过程，该十字可由皮质中相当强的皮电活动来代表，而十字形的界外则皮电强度渐弱。实际上，一种神经的格式塔会在皮质中形成，其势能差异存在于毗邻的组织之间。同型论是为了说明心和物都具有同样格式塔的性质，都是一个通体相关的有组织的整体，它不是部分之和，而部分也不含有整体的特性。

四

尽管格式塔原理不只是一个知觉的学说，但它却导源于对知觉的研究，而且一些重要的格式塔原理，大多是由知觉研究所提供的。在《格式塔心理学原理》一书中，知觉研究及其成果占了很大比例。

在考夫卡看来，知觉问题涉及比较和判断。当我们说这种灰色比那种灰色淡些，这根线条比那根线条长些，这个音比那个音响些时，我们所经验的究竟是什么呢？考夫卡用一实验予以阐释：在一块黑色平面上并排放着两个灰色小

方块，要求被试判断两个灰色是否相同。回答有四种可能性：① 在黑色平面上看见一大块颜色相同的灰色长方形，长方形中有一分界线，将长方形分成两个方形；② 看见一对明度梯度，从左至右上升，左边方形较暗，右边方形较亮；③ 看见一对相反方向的明度梯度，从左至右下降，左边方形较亮，右边方形较暗；④ 既未看见同色的长方形也未看见梯度，只有一些不确定的、模糊的东西。

从这些经验得出的判断是：① 相同的判断；② 左方形深灰色，右方形浅灰色；③ 左方形浅灰色，右方形深灰色；④ 不肯定或吃不准。

根据上述的描绘，在理论上可以推断出什么呢？考夫卡认为，该描绘解释了两相比较的现象，“比较不是一种附加在特定感觉之上的新的意动……而是发现一个不可分的、联结着的整体。”以②和③的判断为例，梯度的意思并不只是指两个不同的层次，还指上升本身，即向上的趋势和方向，它不是一个分离的、飘忽的、过渡的感觉，而是整个不可分的经验的中心特征。考夫卡指出，这种整体性知觉不仅在人类被试身上得到证实，而且在动物实验中也得到证实。

当动物面对两个刺激，被训练成对其中一个作出积极反应而对另一个作出消极反应时，它习得的究竟是什么呢？传统的理论认为，动物在与第一个刺激相应的一个感觉和积极反应之间形成了联结，在另一个感觉和消极反应之间也形成了联结。与此相反，考夫卡认为，动物习得的是对整体或组织的反应。例如，将浅色 b 和深色 c 两个物体置于动物面前，b 下有食物，c 下无食物。动物选择 b 可以得到食物，选择 c 则得不到食物。训练动物进行选择，直到动物总是选择 b 为止。然后，将这对刺激(b 和 c)替换成另一对刺激(a 和 b)，其中 a 比 b 的颜色更浅些。根据传统的理论，动物必须在熟悉的、肯定的 b 和新的、中性的 a 之间进行选择，由于 b 有过训练，并与积极反应联结起来，所以要比没有建立任何联结的 a 更容易为动物所选择。事实上，动物选择了 a。为什么？考夫卡认为，动物在先前的训练中，已经学会对明度梯度中那个较高的梯度(较亮的刺激)作出积极反应，所以当它面对一对新刺激时，按照整体反应原则，将会以同样的行为选择刺激 a。

上述事实说明有机体对于子刺激的反应有赖于其本身的态度，也就是自我问题。在考夫卡看来，被试在面对刺激以前，必须对最终将产生的结果先有某种心理态度，这种心理态度是实现一定结果的一种准备性。它意味着，当被试进入一个特定情境时，在准备性上已具备某种反应模式，这种模式就是格式塔所谓的组织。对此，考夫卡例举了华虚朋(Washburn)的不同指导语的实验结果。该实验是研究触觉的空间知觉效应：用两脚规连续两次刺激被试手掌一边的同一区域，两个针尖的相距总是 15 毫米，要求被试报告两次刺激的相距是大

于、小于还是相等。对第一组被试，指导语含有大小关系的意思，对第二组被试，指导语总是含有相等关系的意思。实验结果表明，第二组判断两个针尖距离相等的次数要明显高于第一组。在共 80 次的判断中，第一组判断相等的只有 5 次，而第二组则有 20 次。这说明，由于暗示作用，态度在知觉判断中具有定向效应。

为了证明上述例子的真实性，考夫卡以格式塔的一个典型研究为例来证明这一假说。用速示器以一个短的时间间隔连续呈现 a 和 b 两条直线（见图 3）。被试看见的是一条直线朝着箭头方向转动。该实验先重复几次，然后将 a 线的位置逐渐变动，a 和 b 的右半段之间的角度逐渐变大，直至成为一个直角，最终成为一个钝角，使转动的方向如图 4 所示那样保持恒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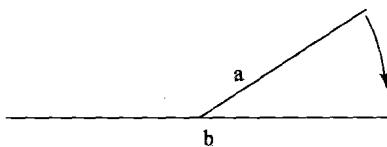


图 3



图 4

如果实验以上述最后的那种形式开始，则被试便自然会看到相反的运动。这种效应之所以会产生，是由于被试的态度，而这种态度有赖于原来的运动一组织之力。如果以图 5 形式呈现 a 和 b，重复多次，然后去掉 a，只呈现 b，被试又会看到什么呢？b 会停留在它自己的真实位置上吗？不会！被试看见一条直线仍然循着先前的方向运动，只是转动的角度较小，如图 6 所示。如果以短的时间间隔只重复地呈现 b，这个运动还可以保持几次，只是每次角度都变得更小了。假设一根单独的线条，如 b，是在没有特定的运动态度时呈现，那自然不会引起任何运动的经验。考夫卡指出，在上述实验中，运动一组织的预备状态竟然能被一个不充分的刺激所引起，恰恰证明了组织的预备状态或预期的真实性，那就是自我中的态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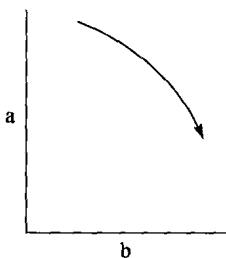


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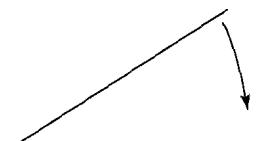


图 6

五

考夫卡认为，我们自然而然地观察到的经验，都带有格式塔的特点，它们均属于心物场和同型论。以心物场和同型论为格式塔的总纲，由此派生出若干亚原则，称做组织律。在考夫卡看来，每一个人，包括儿童和未开化的人，都是依照组织律经验到有意义的知觉场的。这些良好的组织原则包括：

(1) 图形与背景。在具有一定配置的场内，有些对象突现出来形成图形，有些对象退居到衬托地位而成为背景。一般说来，图形与背景的区分度越大，图形就越可突出而成为我们的知觉对象。例如，我们在寂静中比较容易听到清脆的钟声，在绿叶中比较容易发现红花。反之，图形与背景的区分度越小，就越是难以把图形与背景分开，军事上的伪装便是如此。要使图形成为知觉的对象，不仅要具备突出的特点，而且应具有明确的轮廓、明暗度和统一性。需要指出的是，这些特征不是物理刺激物的特性，而是心理场的特性。一个物体，例如一块冰，就物理意义而言，具有轮廓、硬度、高度，以及其他一些特性，但如果此物没有成为注意的中心，它就不会成为图形，而只能成为背景，从而在观察者的心理场内缺乏轮廓、硬度、高度等等。一俟它成为观察者的注意中心，便又成为图形，呈现轮廓、硬度、高度等等。

(2) 接近性和连续性。某些距离较短或互相接近的部分，容易组成整体。例如，图 7 表明，距离较近而毗邻的两线，自然而然地组合起来成为一个整体。连续性指对线条的一种知觉倾向，如图 8 所示，尽管线条受其他线条阻断，却仍像未阻断或仍然连续着一样为人们所经验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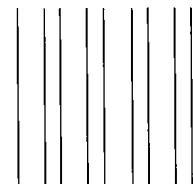


图 7



图 8

(3) 完整和闭合倾向。知觉印象随环境而呈现最为完善的形式。彼此相属的部分，容易组合成整体，反之，彼此不相属的部分，则容易被隔离开来。图 9 有 12 个圆圈排成一个椭圆形，旁边还有一个圆圈，尽管按照接近性原则，它靠近 12 个圆圈中的其中一个，但我们仍把 12 个圆圈作为一个完整的整体来知觉，而把单独一个圆圈作为另一个整体来知觉。这种完整倾向说明知觉者心理的一种推论倾向，即把一种不连贯的有缺口的图形尽可能在心理上使之趋合，那便是闭合倾向，如图 10 所示。观察者总会将此视作猫头鹰图形，而不会视作其他分别独立的线条或圆圈。完整和闭合倾向在所有感觉道中都起作用，它为

知觉图形提供完善的定界、对称和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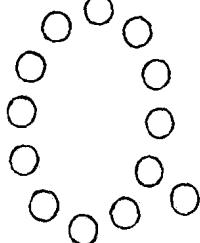


图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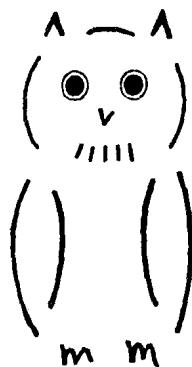


图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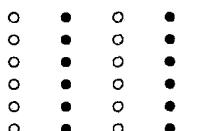


图 11

(4) 相似性。如果各部分的距离相等,但它的颜色有异,那么颜色相同的部分就自然组合成为整体。这说明相似的部分容易组成整体。如图 11 所示,○代表白色,●代表黑色,观察者容易将该列看做按直线排列,而非以横线排列。

(5) 转换律。按照同型论,由于格式塔与刺激型式同型,格式塔可以经历广泛的改变而不失其本身的特性。例如,一个曲调变调后仍可保持同样的曲调,尽管组成曲子的音符全都不同。一个不大会歌唱的人走调了,听者通过转换仍能知觉到他在唱什么曲子。

(6) 共同方向运动。一个整体中的部分,如果作共同方向的移动,则这些作共同方向移动的部分容易组成新的整体。例如图 12,根据接近律,可以看做 abc、def、ghi、jkl 等组合。如果 cde 和 ijk 同时向上移动,那么这种共同的运动可以组成新的整体,观察者看到的不再是 abc、def、ghi、jkl 的组合,而是 ab、cde、fgh、ijk 等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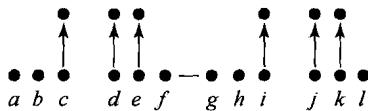


图 12

六

格式塔学说在心理学史上留有不可磨灭的痕迹。它向旧的传统进行挑战,给整个心理学以推动和促进;它向当时存在的诸种心理学体系提出中肯而又坚

定的批评,对人们深入思考各种对立的观点具有启迪作用;它的主要学说极大地影响了知觉领域,从而也在某种程度上影响了学习理论,致使后人在撰写各种心理学教科书时不得不正视该学派的理论;它使心理学研究人员不再囿于构造主义的元素学说,而是从另一角度去研究意识经验,为后来的认知心理学埋下了伏笔;它通过对行为主义的有力拒斥,使意识经验成为心理学中的一个合法的研究领域;它的哲学基础导源于现象学,并用大量的研究成果丰富和充实了现象学,遂使欧洲逐渐形成一股现象学的心理学思潮,直至今天仍有影响。

然而,对格式塔的理论不是没有批评。事实上,这种批评从格式塔心理学问世时便产生了。概括地说,这些批评涉及下述几个方面:

(1) 格式塔心理学家意欲把各种心理学问题简化成公设(postulate),例如,他们不是把意识的知觉组织看做需要用某种方式加以解决的问题,而是把它们看做理所当然存在的现象。单凭同型论并未说清组织原则的原因,两者之间不存在因果关系。这种用回避问题存在的方式来解决问题,和用否定问题存在的方式来解决问题是一样的。

(2) 格式塔理论中的许多概念和术语过于含糊,它们没有被十分严格地界定。有些概念和术语,例如组织、自我和行为环境的关系等等,只能意会,缺乏明确的科学含义。格式塔心理学家曾批评行为主义,说行为主义在否定意识存在时用反应来替代知觉,用反射弧来替代联结,其实,由于这些替代的概念十分含糊,结果换汤不换药,反而证明意识的存在。有些心理学家指出,由于格式塔理论中的一些概念和术语也十分含糊,因此用这样的概念和术语去拒斥元素主义,似乎缺乏力度,甚至使人觉得束手无策是有道理的。

(3) 尽管格式塔心理学是以大量的实验为基础的,但是许多格式塔实验缺乏对变量的适当控制,致使非数量化的实证资料大量涌现,而这些实证资料是不适于作统计分析的。固然,格式塔的许多研究是探索性的和预期的,对某一领域内的新课题进行定性分析,确实便于操作。但是,定量分析更能使研究结果具有说服力。

(4) 格式塔理论提出了同型论假设,这是从总纲的意义上而言的。在论及整个理论体系的各个具体组成部分时,却明显缺乏生理学假设的支持,也没有规定出生理学的假设。任何一种心理现象均有其物质基础,即便遭格式塔拒斥的构造主义和行为主义也都十分强调这一点,而格式塔理论恰恰忽略了这一点,这就使它的许多假说不能深究。

李维
2010.10



前　　言

本书的目的已在导论部分和最后一章阐释了。因此，前言可以简洁一些。我在经历了五年的纯研究工作以后，意欲对此作一概括，于是构想了以格式塔心理学(*gestalt psychology*)为主题的著作编写计划。对我来说，如果我想以著作形式来表达我的观点，那么最好的方式是使我的知识系统化。当我开始撰写第一章时，最后的结果如何，我心里仍然茫然无知。我只希望，我能够写出这样一部著作，它对广大读者而非训练有素的心理学家有感召力，与此同时，为更多的专业读者提供一些饶有兴趣的具体素材。对我来说，以及对于我的一些朋友来说，我想通过撰写一部其观点介于苛勒(Kohler)的《格式塔心理学》(*Gestalt Psychology*)和通俗教科书之间的著作，来系统阐释我的上述想法。我担心，这一想法的结果是，本书既未感召普通读者，又未满足专业读者的需求。

在我的最初计划里，我打算尽我所能系统地表述心理学。为此，我坚持一种主张，该主张对有些读者来说似乎显得有点迂腐。我所谓的主张并非意指完整性，而是意指一致性。我想表明这些问题之间的相互关系，提供可能的解决办法，以及揭示这些解决办法留下的欠缺等等，把顺序(*order*)引入由现代心理学所发现的大量事实。我意欲表达的心理学体系不是一种已经完成了的体系，而是一种正在构建的体系，一种处于生长状态的体系。根据这一观点，我划分领域，选择材料。我的陈述尽管冗长，但仍省略了大量的事实，它们中有许多肯定具有重大意义的。虽然每一个选择在某种程度上是任意的，并有赖于选择者，但是某种选择仍是必要的。我试图根据材料对我的计划所作的贡献来选择我所需要的材料。我收集了大量的格式塔文献，它们对我的系统化概念具有指导意义。^{*} 在重温这部著作时，我发现有些部分比另一些部分难度更大。这种情况在第六章阐述知觉恒常性(*perceptual constancies*)时表现得尤为突出。这些恒常性包含了当今实验研究中的大多数问题，而且，根据我的观点，它们体现了引导本书概念的力量。但是，它们的讨论对于整个体系的发展并非绝对基本的。对此不感兴趣的读者可以跳过第六章，但不要因此而中断一般论点的

* 该文献的主要部分是用德语写成的，因此，对英国和美国读者来说不易理解。为了排除这一障碍，以便使他们熟悉这些原始的文献，埃利斯博士(Dr. W. D. Ellis)正准备编纂一本选集，该集子收集了1915—1929年以格式塔心理学为题材的近40本德文著作的简译内容。这本即将出版的选集将大大地有助于研究格式塔心理学的学生。

思路。

在说了我撰写本书的意图以后,我还想就其本身并不意指什么的问题再解释几句。本书并不希望成为一种教义,它为读者提供的是一种可以广泛应用的理论,对读者来说,应该判断这种理论是否有效。倘若把这部著作视为“格式塔理论的权威性描述”,那将是错误的,因为本书压根儿没有这样的东西。任何一位心理学家都无法超越他的愿望,我也一样。一般的理论和所有的事实对每个人来说都是可用的。存在的并非是能为我和所谓的“格式塔学派”(gestalt school)其他成员提供特殊地位的“指导的秘诀”。因此,本书不仅可被视作是一种“格式塔心理学”,而且可被视作是一种心理学。

此外,除了贯穿本书并在最后一章详加提及的完全不带个人色彩的论争之外,本书并非一部爱争论的著作。自然,为了就某种现象构建一种解释,就不该考虑其他的解释。在本书的许多地方,这样的解释已由我通过为它们提供最大的有理性而以构建的形式提出。然而,在这样做的时候,我也出于权宜之计而引证了个别作者的一些观点。当然,凡出现这种情况的场合,我像那些被我引证的作者一样,目的不在于带有个人情绪色彩的论辩。我选择我的对立观点,是鉴于它们的贡献;无视它们的论点对我来说似乎是不公平的,我对这些观点的批评有助于我提出我自己的假设。

最后,我有责任对一些同仁表示感谢,没有他们直接或间接的帮助,本书是难以写就的。大家都知道,也正如我在本书各章中多次提及的那样,我有两位好朋友,我将此书献给他们。早在1910—1911年冬季,当我们三人一起在法兰克福从事研究时,我已经受到他们创造性观念的指导。赫尔曼·艾宾浩斯(Hermann Ebbinghaus)在献给古斯塔夫·西奥多·费希纳(Gustav Theodor Fechner)的《原理》(Grundzuge)一书中曾以《浮士德》(Faust)的比喻来题赠,我被此举强烈吸引,意欲在我的献辞上引用《浮士德》,只是因为不愿剽窃才作罢。我衷心感谢史密斯大学及其校长尼尔逊(W. A. Neilson),校长先生聘我为研究教授,并给了我足足五年的研究时间。在这五年里,校长和同事们给了我极大的支持,致使我能够把主要精力用于纯粹的研究。在我撰写本书期间,他们减轻了我的教学负担,使得我充分利用五年的实验和思考,结果仅仅花了两年时间就写成此书。我感谢我的学生,他们耐心地听完了各章内容,包括一些很好的评述;与我共事的一些同事用研讨的形式和我讨论了其中的一些问题。奥尔顿博士(Dr. W. A. Orton)阅读了本书的三分之一内容,提出了一些有价值的修改意见,并在最后的修订中提供了无法估量的帮助。剑桥大学(University of Cambridge)的朱丽安·布莱克本博士(Dr. Julian Blackburn)作为洛克菲勒学者(Rockefeller Fellow)与我共事了半年时间,她阅读了全部打字稿,使我注意到许多地方的论点是不清楚的或缺乏一致性的。我对马塞诸塞州立大学(Mas-